

姜德明 编

書香集



姜德明 编

中外文化出版公司

目录

序	姜德明	1
藏书忧	余秋雨	4
焚书记	黄秋耘	17
书	梁斌	20
关于书	萧乾	32
买书、借书、校书、编书	周振甫	51
读廉价书	汪曾祺	61
木鸡腿记	苏叶	72
两本书	程鹤西	80
浅编《巴金书简》	龚明德	87
几种版画书	黄裳	93
忆读书	冰心	104
书忆	邓云乡	108
书的蛊惑	戴厚英	128
不离本行	周汝昌	134
访书奇遇	倪墨炎	149
西城取经记	雷梦水	164

书的灾难	蹇先艾	171
书的失落、梦的失落	罗 洪	176
《学林漫录》琐记	傅璇琮	183
有书就没有寂寞	史 復	197
卖书	宗 璞	202
书累记	绿 原	206
我的“万卷书斋”	戈宝权	221
编校吴晗解放前杂文琐记	张守常	238
永井荷风与《鹑衣》	何 喜	252
书事二三	何 为	255
四起三落	叶至诚	261
我和书	唐 矜	274
书林见闻	江澄波	281
书香余韵	梅 志	292
我家的藏书	朱家潘	302
我的第一本书	牛 汉	310
想起废品收购站	王英琦	316
我的保护神	王西彦	320
书的等级	铁 凝	326
闲话“家珍”	韩 羽	334
无书的日子	冯骥才	341
逛书摊	柳 萌	346

书缘	高洪波	351
了不了的书缘	韩少华	359
娜嬛琐记	林 辰	364

序

姜德明

受出版家的委托，我编了这本《书香集》。

这不是一本谈读书经验的书，也不是介绍学习方法和读书心得的书，而是就个人与书的结缘，或讲点有关书的故事，或表达个人与书的命运及喜怒哀乐。我在征稿信中说，诸如谈藏书、买书、卖书、借书、送书、失书、毁书、写书、译书、编书、印书等等，都可以引出一些有趣的文章。我甚至想，最好有一篇是写偷书的。果然韩羽同志的一篇有所涉及。

现在看来，四十一位作者设想得比我更加丰富，而且多数题目是以小见大，通过一本本书透视了社会，照见了人们的灵魂。有的看似闲笔却篇篇留有时代的悲欢，读来别有一番滋味。

本书作者并不限于散文作家，还有翻译家、出版家、农业科学家、古物鉴定家、民俗学家，以及终生从事贩书生意的古旧书店的店员（应该尊称他们为专家）。文章排列次序，以稿件收到

先后为准。

书名《书香集》本无深义，取其雅俗共赏而已。世间也确有带香味的书，这倒不是在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今天才有的。我们的老祖宗在雕版印书时代，便知道用上好的香墨印成带幽香的木版书。何况一本佳书在握，只要思想、意境、文笔好，即便用的并非香墨亦可异香扑鼻，令人神醉（当然，世上也有从内容到形式都散发着臭味的书）。从这个意义来考虑，我便拟定了这个书名。

然而，作者之一的宗璞同志更喜欢含蓄一点的书名，我趁机请她帮我想一个更好的。她想过了，一时又没有理想的。过后她来信说：“在陪家父谈话时谈及集子之事，老人想得一名曰《忘言》，得意忘言乃读书之理。我觉得很好。《忘言集》，如何？冷僻否？”这事竟然惊动了冯友兰先生，我甚感不安。“忘言”当然更富寓意，但由于时间和技术上的原因，到底还是用了近俗的《书香集》。不过他们父女的热情不能不在此一表。

读过全书，我感到几乎每位作者都从个人藏书史的角度写出了内心的苦乐，呼唤着人们更真

诚地去热爱书，热爱一切优秀的文化。其间涉及各地书坊变化的沧桑，也是难得的文化史料。我相信，读者阅读本书后的所得，一定会比我更多。

1989年深秋于北京

藏书忧

余秋雨

—

近年来我搬了好几次家，每次搬的时候都引来许多围观的人。家俱没有什么好看的，就看那一捆捆递接不完的书。搬前几星期就得请几位学生帮忙，把架子上的书按次序拿下来，扎成一捆一捆的。这是个劳累活，有两位学生手上还扎出了水泡。搬的时候采用流水作业，一排人站在楼梯上，一捆捆传递下去。书不象西瓜，可以甩着来，一捆书太重，甩接几次就没有手劲了。摔破一个西瓜不要紧，摔坏了书却叫人心疼。因此，这支小心翼翼的传送队伍确实是很有趣的，难怪人们要围观。

我当然称不上什么藏书家。好书自然也有不少，却没有版本学意义上的珍本和善本。我所满意的是书房里那种以书为壁的庄严气氛。书架直达壁顶，一架架连过去、围起来，造成了一种逼

人身心的文化重压。先进书房，就象走进了漫长的历史，鸟瞰着辽阔的世界，游弋于无数闪闪烁烁的智能星座之间。我突然变得琐小，又突然变得庞大，书房成了一个典仪，操持着生命的盈亏缩胀。

一位外国旅游公司的经理来到我的书房，睁大眼睛慢慢地巡睃一过，然后又站在中间凝思良久，终于诚恳地对我说：“真的，我也想搞学问了。”我以为他是说着玩玩的，后来另一位朋友告诉我，这位经理现在果真热心于跑书店，已张罗起了一个很象样子的书房。我想，这也算是一位阅尽世间美景的人了，何以我简陋书房中的杂乱景况，竟能对他产生如此大的冲撞？答案也许是，他突然闻到了由人类的群体才智结晶成的生命芳香。

罗曼·罗兰说，任何作家都需要为自己筑造一个心理的单间。书房，就是这个单间的外观形状。一个文人的其他生活环境、日用器物，都比不上书房能传达他的心理风貌。书房，是精神的巢穴，生命的禅床。

我的家一度在这个城市的东北郊，一度在喧闹的市中心，现在则搬到了西南郊。屋外的情景

时时变换，而我则依然故我，因为有这些书的围绕。有时，窗外朔风呼啸，暴雨如注，我便拉上窗帘；坐拥书城，享受着人生的大安详。是的，有时我确实想到了古代的隐士和老僧，在石窟和禅房中吞吐着一个精神道场。

二

然而我终究不是隐士和老僧，来访的友人每天络绎不绝。友人中多的是放达之士，一进书房便爬上蹲下，随意翻阅。有的友人一进门就宣布，不是来看我，而是来看书的，要我别理他们，照样工作。这种时候我总是很高兴，就象自己的财富受到了人们的鉴赏。但是，担忧也隐隐在心头升起，怕终于听到那句耳熟的话。那句话还是来了：“这几本我借去了！”

我没有学别人，在书房里贴上“恕不借书”的布告。这种防范密守，与我的人生态度相悖。我也并不是一个吝啬的人，朋友间若有钱物上的需要，我一向乐于倾囊。但对于书，我虽口头答应，心中却在嗟嚅。这种心情，大概一切藏书的学人都能体谅。

我怕人借书，出于以下三方面的担忧。

其一，怕急用的时候遍找无着。

自己的书，总或多或少有内容上的潜在记忆。写文章时想起某条资料需要引证，会不由自主地站起来走向某个书架，把手伸到第几层。然而那本书却不在，这下就慌了手脚，前后左右翻了个遍，直闹得脸红心跳、汗流浹背。文章一旦阻断，这比其他事情的暂停麻烦，因为文思的梳理、文气的酝酿，需要有一个复杂的过程，有时甚至稍纵即逝，以后再也连不上。有的文章非常紧迫，很可能因几条资料的失落，耽误了刊物的发稿，打乱了出版社的计划。于是只好定下心来，细细回想是谁借走了这几本书。想出来也没有用，因为这种事大多发生在深夜。

借书的朋友有时也很周到，经过反复掂量，拿走了几本我“也许用不到”的书。其实文章一旦展开，谁知道用到用不到呢。有时我只好暗自祈祷：但愿最近真的用不到。即如我写这篇文章，几次想起周作人几本文集中有几条关于藏书的材料，可惜这几本文集不知被谁借去了，刚才还找得心急火燎。

其二，怕归还时书籍被弄“熟”弄脏。

这虽是外在形态的问题，对藏书的人来说却显得相当重要。藏书藏到一定地步，就会对书的整体形式重视起来，不仅封面设计，有时连墨色纸质也会斤斤计较。捧着一本挺展洁净的书，自己的心情也立即变得舒朗。读这样的书，就象与一位头面干净、衣衫整齐的朋友对话，整个气氛回荡着雅洁和崇高。但是，借去还来的书，常常变成卷角弯脊，一派衰相。有时看上去还算干净，却没有了原先的那份挺拔，拿在手上软绵绵、熟沓沓，象被抽去了筋骨一般。遇到这种情况，如果书店里还有这本书卖，我准会再去买一本，把“熟”了的那本随手送掉。

或问：“你不是也购置远年旧书吗，旧书还讲究得了什么挺拔？”我的回答是：那是历史风尘，旧得有味，旧的合乎章法。我们不能因为古铜鼎绿锈斑剥，把日常器皿也都搞脏。

其三，怕借去后彼此忘掉。

我有好些书，多年不见归还，也忘了是谁借的，肯定永远也不会回来了。我坚信借书的朋友并不想故意吞没，而是借去后看看放放，或几度转借，连他们也完全遗忘。三年前我去一位朋友家，见他书架上一套《阅微草堂笔记》十分眼

熟，取下一看，正是我的书，忘了是什么时候被他借去的。朋友见我看得入神，爽朗地说：“你要看就借去吧，我没什么用。”这位朋友是位极其豁达大方的人，平生绝无占他人便宜的嫌疑，他显然是忘了。那天在场友人不少，包括他的妻子儿女，我怕他尴尬，就笑了一下，把书放回书架。那是一个二十年代印的版本，没有太大的价值，我已有了新出的版本，就算默默地送给这位好朋友了吧。好在他不在文化界工作，不会看到我的这篇文章。

但是，有些失落不归的书是无法补购的了。有人说，身外之物，何必顶真？但是这些书曾经参加了我的精神构建，失落了它们，我精神领域的一些角落就失去了参证。既有约约绰绰的印象，又空虚飘浮得无可凭依，让人好不烦闷。不是个中人很难知道：失书和丢钱完全是两回事。

由此我想到了已故的赵景深教授。他藏书甚富，乐于借人，但不管如何亲密，借书必须登记。记得那是一个中学生用的练习本，一一记下何人何时借何书，一目了然。借了一段时间未还，或他自己临时要用，借书者就会收到他的一封信。字迹娟小，言词大方，信封下端一律盖着

一个长条蓝色橡皮章，印着他的地址和姓名。

还想到了毛泽东警卫员尹荆山的一则回忆。五十年代末，毛泽东向黄焱培借取王羲之书帖一本，借期一个月。黄焱培借出后心中忐忑，才一星期就接连不断打电话催问，问是否看完，什么时候归还。毛泽东有点生气，整整看了一个月，在最后一天如期归还。黄焱培也真够大胆的，但文人对自己的藏书痴迷若此，并不奇怪。

又想起了我的一位朋友，半年前，他竟在报上发表告示，要求借了他书的人能及时归还。我知道他的苦衷，他借书给别人十分慷慨，却是个不记事的马大哈，久而久之突然发现自己的书少了那么多，不知向谁追讨，除了登报别无良策。我见报后不久来到他家，向他表白，我没有借过。他疑惑的目光穿过厚厚的眼镜片打量着我，问了一声“真的？”我不无惶恐，尽管我确实没有借过。

我生性怯懦，不知如何向人催书。黄焱培式的勇气，更是一丝无存。有时我也想学学赵景深教授，设一个登记簿，但赵先生是藏书名家，又德高望重有资格把事情办得如此认真。我算什么呢，区区那一点书，面对亲朋好友，也敢把登记

簿递过去？

三

藏书者就这样自得其乐、又担惊受怕地过着日子。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一种更大的担忧渐渐从心底升起：我死了之后，这一屋子书将何去何从？

这种担忧本来只应属于垂垂老者，但事实是，我身边比我大不了几岁的学术界朋友已在一个个离去。

早读大学时，我的一个同学就因患尿毒症死去。他本也是个买书迷，身边钱不多，见有好书即便节衣缩食也要弄到手。学校课程安排紧张，夜间书店又不开门，等到星期天又怕书卖完，因此，他总在午休时间冒着炎暑、寒风赶到书店，买回一本就引起全宿舍的羡慕。他死时，家里的一个书架已经相当充盈，但他长年守寡的母亲并不识字，他也没有兄弟姐妹。当时，全班没有一个同学有足够的钱能把这些书买下来，即便有，也不想让那位可怜的母亲伤心。我估计这

位母亲会永久地守护着这些书，直至自己生命的终了。照年岁计算，这位母亲应已离开人世，那么这一架书到哪里去了呢——这些并不珍贵却让一个青年学子耗尽了心血的书？假设这架书还在，我敢断言，当年同宿舍的同学大多还能记起，哪一本书是在什么样的情况下买来的，当时引起过何等样的欣喜。这是一截截生命的组接，当买书者的自然生命消逝之后，这些书就成了一种死灰的存在，或者成了一群可怜的流浪汉。

如果说这一架书不足为道，那么，许多博学的老学者逝世的时候，如何处置丰富的藏书确实成了一个苦涩的难题。学问不会遗传，老学者或因受尽了本专业的风波险阻，或怕父子同在一个行当诸多不便，大多没有让自己的子女承袭己业。有的子女在专业上与父亲比较靠近，但在钻研深度上完全不能望其父亲之项背。总而言之，老学者的丰富藏书，对子女基本无用。学者殆后，他原来所在大学的图书馆很想把藏书全数购入，但这是图书馆预算外的开支，经费当然不足，派往的谈判者既要以行家的姿态向家属说明这些藏书价值不大，又要以同仁的身份劝家属不要让藏书随便流散，以保存永久性的纪念。家属